2023年度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

情况的报告

为进一步改善公共管理水平，完善财政资金分配的科学性，促进财政资金供给理念从供给保障向“有效供给”的实质性转变，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局以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吴忠市利通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为指导，严格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相关要求，选取了1个单位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资金0.15亿元；选取了我区具有一定代表性的20个财政资金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6.73亿元。采用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形式确定绩效评价结果，从评价结果看，部门整体支出评价中：达到“优”等级的1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中：达到“优”等级的14个，达到“良”等级的5个，达到“中”等级的1个。现将今年绩效评价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及评价程序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我局成立了由涂娜局长任组长，王燕副局长、王玲副局长为副组长，周健、吴国华、海燕、马琴等为主要组织人员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主要由预算股牵头，统筹协调各个被考评项目单位和第三方公司绩效评价工作人员，统一组织本年度绩效评价工作。本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分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评价实施阶段和结果反馈阶段。

**（一）前期准备阶段（2023年 5-6月）**

2023年5-6月，我局由预算股牵头，各业务股室配合，认真梳理2022年度利通区财政资金重点保障的项目和重大政策情况，各业务股室综合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情况，初步整理出需要进行绩效评价的重点项目，预算股综合提出意见，最终经局党组召开会议确定。

2023年6月，我局组织召开了2023年利通区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的工作会议，会议决定通过政府采购的方式确定服务单位，分四个标段开展我区财政资金绩效考评工作，明确了我区财政绩效考评项目范围，并通知了被考评项目主要有关单位。经征求多方面意见，反复筛选后，确定对20个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项目及1个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3年7月—2023年8月）**

该阶段主要工作是组织第三方机构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深入有关单位搜集整理相关文件、数据和资料，与相关人员了解项目的实施情况，查阅资料和实地查看，对项目受益对象进行问卷调查，获取项目实施单位的自评报告，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召开会议、组织讨论等完成绩效评价的打分。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导意见，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从项目管理、项目决策、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效益）等主要方面设计指标评价体系，通过从项目立项、资金投入、资金管理、产出数量、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受益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设计二级评价指标，每个二级指标下设若干三级评价指标，按项目不同三级指标数量及类型均有所变化，既有共性的三级指标，又依据项目的特性设置了个性化指标。上述指标汇总评分为100分，经相应绩效指标分析后进行评分。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主要分四部分：项目决策情况分析、项目过程情况分析、项目产出情况分析和项目效益情况分析。项目决策情况分析，主要分析项目的立项和实施方案，是否符合社会发展方向以及国家相关政策；项目过程情况分析，主要分析项目资金的到位情况、使用情况和管理情况，项目建设和完成情况；项目产出情况分析，主要分析项目完成、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等情况；项目效益情况分析，主要分析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情况。

**（三）结果反馈阶段（2023年8-9月）**

根据收集的文件资料、实际查验的结果及评价表打分，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运用经济性指标、效率性指标、效果性指标等分析方法形成综合分析，在梳理、分析评价资料的基础上得出审查评价结论，形成评价报告进行反馈。

随后，我局组织开展2023年度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质量考核工作，根据2023年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重点考核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报告质量，对指标设计、报告形式、报告内容等方面进行考核。

**（四）问题整改阶段（2023年9月）**

对20个项目和1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进行反馈，对报告中提出的问题及时向相关项目实施单位下发整改通知书，并要求项目单位加强问题整改，按时报送整改结果，使得绩效评价达到更好效果。

二、绩效评价的结果

依据《关于印发<吴忠市利通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100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一）部门整体支出评价结果**

根据绩效评价报告，我区1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是：

吴忠市利通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综合得分90.22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项目支出评价结果**

根据绩效评价报告，我区20个财政资金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是：

1、吴忠市利通区应急成品粮粮权买断及承储服务采购项目综合得分98.00分；

2、2022年民贸民品贷款中央贴息引导支持资金项目综合得分98.00分；

3、2022年吴忠市利通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综合得分95.90分；

4、利通区2019年五里坡一期二期、慈善大道、罗山大道两侧林木管护采购项目综合得分95.50分；

5、2022年度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项目综合得分95.30分；

6、利通区人民医院建设项目及设备购置资金项目综合得分94.68分；

7、利通区上桥镇2021年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中华中心村）项目综合得分94.50分；

8、利通区板桥乡李闸渠中心村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综合得分94.30分；

9、吴忠市方舱医院改造项目及设备购置资金项目综合得分91.50分；

10、吴忠市利通区高闸镇、扁担沟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改建扩容项目综合得分91.04分；

11、2021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综合得分90.97分；

12、2022年车辆购置税“以奖代补”资金项目综合得分90.50分；

13、吴忠市利通区2022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综合得分90.35分；

14、吴忠市利通区板桥乡蔡桥村现代农业种植园区建设项目综合得分90.19分；

15、利通区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综合得分89.86分；

16、利通区2022年五里坡奶牛养殖基地三期东南片绿化供水工程项目综合得分89.20分；

17、吴忠市利通区残疾人托养中心建设项目综合得分86.00分；

18、吴忠市利通区住宅小区地下设施防汛排涝整治项目综合得分84.18分；

19、吴忠市利通区第九中学建设项目综合得分83.00分；

20、吴忠市利通区第八小学改扩建项目综合得分76.00分。

受评价的20个项目中，达到“优”等级的14个；达到“良”等级的5个，达到“中”等级的1个。

三、被评价部门情况

**（一）吴忠市利通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1、部门支出基本情况**

利通区工信和商务局2022年年初预算资金233.70万元，全年实际到位资金1484.68万元（其中，利通区财政资金559.251万元，自治区财政补贴资金264.4万元，吴忠市财政资金262万元，利息和税务局手续费收入1.21万元，结余结转资金397.93万元），全年支出资金1092.24万元，年末结余结转392.4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3.57%。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共开展实施了29个项目，所有实施项目按照工作内容及要求开展。

**2、部门评价结果**

经考评，部门评价综合得分为90.22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部门履职效果情况**

**工业结构调整：**2022年自治区工业增加值2093.96亿元，较上年增长6.4％，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0％；利通区全年实现工业增加值99.19亿元，占自治区工业增加值的4.74%，占吴忠市工业增加值的24.91%，工业增加值较2021年增长1.1%。

加大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发展，推进产业结构整体优化。2022年利通区绿色化、智能化改造投资同比增长55.4%，达到绿色化、智能化改造投资增长7%以上的目标。2022年利通区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发展新兴产业，形成较有影响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战略性新兴产业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11.7%。

**技术改造投资增长率：**2022年，利通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围绕“六新”产业，实施新型工业强区计划和“四大改造”行动，做大规模、提高能级、增强实力。加快推进国储储能系统智能制造基地、佳瑞祥235万米特宽服饰面料等11个新建项目。

**增强经济发展动能：**2022年，利通区出台系列稳经济增长的政策措施，加快毛纺织园区能级再塑，实施“闲置资产盘活”专项行动，支持恒丰集团联合君星坊等企业发展麻纺产业，引进一批冷转印花、服装面料等优秀纺织企业入驻园区，打通现代纺织上下游产业链。加快金银滩装备制造园转型升级，打造智能系统装备制造基地，促进经济增长动能恢复向好，回归常态化的增长路径。截至年底，产值过亿元工业企业共32家，当年新增宁夏合盛铜业有限公司、宁夏天康饲料有限公司、宁夏中隆管桩有限公司3家产值上亿元企业；共有规上企业100家，当年新增宁夏红鑫源食品有限公司、宁夏合盛铜业有限公司、宁夏嘉可盛新能源有限公司等8家规上企业；鼓励吴忠市恒坤商贸有限公司、宁夏正熙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宁夏牛家大院生态观光有限公司等7家升规入统企业；利通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支持企业开展“互联网+工业”创业创新应用示范活动，融合发展智能工厂、服务型制造业示范企业，当年共有宁夏恒丰瑞斯特科技有限公司差别化高端纺纱智能工厂、宁夏恒丰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3家自治区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规上工业企业上云比例达到10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利通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87.9亿元，同比增长0.4%，按经营地统计，城镇消费品零售额79.1亿元，占利通区社零总额的90%，同比增长2%，拉动利通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6个百分点；乡村消费品零售额8.8亿元，占利通区社零总额的10%，同比下降12%，拉降利通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个百分点。利通区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幅大于0.2%，即大于自治区和吴忠市平均水平，实现年初目标值。

**推进消费复苏升级：**打造牛家坊服务业集聚区、光耀美食街、万达金街等一批地标性网红打卡点，开展2022光耀啤酒音乐节，繁荣发展夜间经济，同时，加强12个乡镇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将消费圈向农村拓展，完善农村消费市场供应链，推动金银滩、高闸、扁担沟等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城市消费。截至2022年年底，利通区工信和商务局聚焦成品油零售、汽车及二手车销售、商超、餐饮服务等重点业态和企业，开展利通区小吃文化美食节、汽车展销等活动。其中配合吴忠市组织开展大宗商品促消费活动超4场次，举办美食宣传推广活动超5场次；鼓励商贸流通企业开展让利促销活动20场次以上。

**耗能产业节能成效：**利通区工信和商务局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按照减量化、再利用和再循环原则，鼓励化工、建材等耗能产业通过工艺升级、更新改造用能设备、加快淘汰落后产能、推广高效节能技术等手段进行节能改造，助力耗能企业产品综合能耗不断下降。2022年耗能产业单位整体能耗降低15%，较2021年下降10.28个百分点，节能改造工作完成情况较好，取得很好的节能成效。

**改善环境空气质量：**2022年利通区工信和商务局开展废旧物品回收站联合执法检查2次，组织部门干部开展专项督查4次，共治理废旧物品回收站148家，其中责令限时搬迁15家，责令停产整治70家，依法取缔63家。项目的实施，使辖区内散乱污企业及废旧物品回收站消除了环保和安全方面的隐患，规范行业经营秩序，改善了周边环境空气质量。且调查了解到，整体改善环境效果为75.91%。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一）绩效目标不够合理，绩效管理有待优化。

（二）预算执行进度缓慢，结余结转资金未及时支付。

（三）项目信息公开不全面，缺少社会监督。

**5、整改建议**

（一）科学编制绩效目标，加强项目绩效管理。

（二）加大资金监控力度，提高预算执行能力。

（三）落实信息公开管理，提高信息透明度。

四、被评价项目情况

**（一）吴忠市利通区应急成品粮粮权买断及承储服务采购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吴忠市利通区应急成品粮粮权买断及承储服务采购项目到位资金698.68万元。

本项目由利通区发展和改革局牵头实施，对利通区应急成品粮储备实行“政府买断、部门监管、企业承储”的管理方式。2022年6月，吴忠市利通区发展和改革局就“吴忠市利通区应急成品粮粮权买断及承储服务采购项目”，按城镇人口和15%的农村人口10天的市场供应量需求，通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共计购买成品粮面粉1500吨（其中大米700吨，面粉800吨）及相应承储（轮换、保管）服务。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8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应急成品粮粮权买断是一项民生工程，项目的实施增强了吴忠市对粮食市场异常波动和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既能保证了吴忠市地方粮油储备需要，又为市场保供稳价提供了充足粮源。

（2）社会效益

宏观调控能力方面：积极组织企业落实粮食安全保障社会责任，法福来、少武等5家企业储备6230吨，其中：稻谷2230吨，小麦4000吨。建立完善粮食应急供应网点机制，规范应急粮食保障网络体系，完成设置了国海、苏酥等11个粮食应急保障企业，人人乐、供销社等17个粮食应急供应网点。并对辖区内应急供应网点进行实地走访8次，落实应急供应网点补助资金1.7万元，实现粮食应急供应网点城乡全覆盖。

粮食保供安全方面：强化粮食收购工作，加强夏粮、秋粮收购监管力度，依法履行监管职能，主动发布粮食市场信息。同时，加大对不严格执行国家粮食质量标准、压级压价、抬级抬价、缺斤短两、违规收费、打白条或不及时支付售粮款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维护正常的市场流通秩序。

（3）可持续效益

加强粮食储备项目谋划，切实推进粮食产业化项目建设。积极推动粮食安全保障调控和应急设施项目建设，助推粮食产业向好向前发展。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粮食企业加工能力有待加强。经营主体“小、散、弱”现象客观存在，缺少有品牌影响力的龙头企业，关键时刻难以承担政府调控粮食市场的载体。目前承储储备粮的企业大多是民营企业，仓储设施、粮情监测、低温制冷设备等设施简陋，内控管理落后，储备粮规范化管理有待加强。

**5、整改建议**

（1）强化监管，确保粮食安全。

（2）注重绩效，加强目标管理。

**（二）2022年民贸民品贷款中央贴息引导支持资金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2021年民贸民品贷款贴息引导支持资金为226.02万元。该项目为满足少数民族群众生产生活需要，促进民族地区贸易发展，保障民族特需商品供应，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贷款贴息引导支持资金管理办法》（宁财（金）发﹝2022﹞363号），加强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贷款贴息管理，提高贴息资金使用效益，引导支持地方落实贴息政策。

民贸民品企业贷款贴息的范围和额度限于民族贸易企业经销少数民族特需商品、生产生活必需品及收购少数民族农牧副产品所需的流动资金贷款。民族贸易企业名单按《关于确定“十三五”期间全国民族特需商品定点生产企业的通知》（宁民委发﹝2018﹞90号）文件中认定的民族贸易企业执行；实行贴息的民族特需商品生产贷款，限于民族特需商品定点生产企业按《少数民族特需商品目录（2014年）》进行生产所需要的流动资金贷款。民族特需商品定点生产企业名单和民族特需用品目录按国家相关文件执行。对符合规定条件的民贸民品贷款，由利通区财政局不超过固定年利率2.88%的给予贴息支持。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8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的发展，活跃了流通，扩大了内需，加快了民族地区经济发展步伐。利通区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民贸民品政策，积极促进民族贸易和少数民族特需商品生产，满足和丰富了少数民族群众生产生活的特殊需要，带动了当地群众就业和致富，推动了利通区经济社会发展，在助力脱贫攻坚、促进民族团结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2）社会效益指标：本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民贸民品企业市场竞争能力，通过民贸民品优惠政策的扶持，极大地缓解了民贸民品企业资金周转困难，降低了企业的生产经营成本，增强了企业的竞争能力。民贸民品企业的发展壮大，充分保障了少数民族生产生活特殊需要，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处处呈现出民族团结、和谐幸福、安居乐业的新气象。组织民贸民品企业开展“创建＋脱贫攻坚”行动，创建活动的开展，成为促进民族团结的重要纽带。

（3）可持续效益：本项目进一步减轻企业贷款压力，推动企业健康经营、持续发展。有力促进了民族地区经济发展及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企业发展，有效降低了民族企业的资金成本，对民族地区经济发展及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企业发展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推动企业加大技术改造、技术推广和技术培训支出。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企业贷款难的问题仍较突出。**企业的贷款需逐一通过民宗部门、贷款银行、人民银行审核，造成银行贷款手续繁琐，程序复杂，准入门槛高，时间长；贷款利率上浮已经成为各金融机构的普遍做法，加之各商业银行信贷权限上收，承贷商业银行不愿意按照基准利率给企业发放贷款，加大融资困难。

**5、整改建议**

（1）财政部门、民宗部门、人民银行要加大宣传民贸民品贷款贴息的相关政策，指导企业开展民贸民品贷款及贴息申报工作，简化贷款审批手续，切实解决企业贷款难、贷款贵的问题。

（2）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和预算编制合理性，及时开展绩效自评。

**（三）2022年吴忠市利通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项目基本情况**

2022年利通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到位资金额6033.00万元，其中，中央衔接资金2725.00万元，自治区衔接资金3308.00万元。

项目共19个小项，一是推进移民后续产业发展，改善移民村村民生活状况，提高村级集体收入。二是继续实施“雨露计划”申报与补贴资金发放工作，健全义务教育有长效保障机制。三是做好产业、就业帮扶工作。移民群众通过劳动就业摆脱经济困难。确保移群众收入稳步提高，归属感、幸福指数显著提升。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8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扁担沟镇移民养殖园区建设项目实施后，常年存栏肥羊1万只以上，年育肥出栏羊3万只以上，实现销售收入3600万元以上，利润450万元以上。

扁担沟镇渔光湖村、利同新村、同利村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同利村肉牛养殖生产发展项目实施后，村委会通过托管养殖的方式，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收入，切实增强村级集体经济的自身“造血”功能，拓展村级集体收入来源。

扁担沟镇渔光湖村、利同新村集体和移民种植日光温室、同利村移民种植麒麟瓜和钢葱项目、板桥乡蔡桥村现代农业种植园区建设等大棚种植项目实施后，移民群众通过向专家学习瓜果、蔬菜种植技术，选择具有一定种植经验的农户加入合作社种植，积极带动移民群众增收致富。

（2）社会效益

一是设施农业提质增效。郭家桥农业观光产业园项目通过打造金水河湾农业生态园，积极示范推广种植鲜食草莓、无花果、蟠桃、蟠枣等反季节瓜果，提高经济效益。二是提高农作物灌溉效率。项目的实施有效地解决当地用水量的问题，大幅度地提高了单位土地的生产能力，作物产量得到提高。同时，高效节水微灌工程的实施使农民改变了传统旱作农业的落后观念和种植模式，对优势产业的发展和增加农民收入发挥了重要作用。三是增加农村就业。通过对大棚种植项目注入补助资金，企业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增加用人用工数量，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对促进农村经济、稳定、协调发展和脱贫致富起到重要的作用。四是务工、产业补贴发放。有效提升脱贫户、监测户工作积极性；防止移民农户家庭因某种意外再次返贫，保障其生活质量。增加人民群众幸福感、满足感和获得感。五是“雨露计划”补贴发放。移民农户顺利接受中、高职教育，改善农户受教育水平低，认知较差的现状；有效促进农户家庭更加充分和更高质量就业的途径；实现移民农户家庭职教一人，就业一个，富裕一家的梦想，对于稳定脱贫攻坚成果，稳定毕业生就业形势意义重大。

（3）生态效益

一是通过扁担沟镇渔光湖村拱棚维修及盐碱地改良项目的实施，改善水土流失，提高耕地的生产效率，改善耕地排渍状况。二是可节省土地面积，大大提高土地资源利用率，解决当前农民人口多和耕地面积少的矛盾；使农田小气候得到充分改善、基本农田得到保护和粮食产量得到增加，为生产规模和经济效益的快速增长起到保障作用。三是通过扁担沟镇利同新村庄点排渍工程项目的实施，将使利同新村基础设施得到极大改善，为移民点的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设施环境，解决村民排水防涝问题，完善农村基础设施配置，极大的改善了村民的生活环境。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个别项目年度总体目标设置不够明确，不能准确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指标设置有待加强。

（2）部分项目在完工验收后，未编制绩效自评报告。

**5、整改建议**

（1）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根据“谁申请资金，谁设定目标”的原则，各单位结合实际情况和特点，科学合理测算资金需求，阐述绩效内容，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使项目预算编制更加合理、精准、明确。同时强化项目实施单位绩效管理职责，不断完善项目绩效管理制度，提高绩效人员管理水平及绩效目标申报的填报质量。

（2）各资金使用单位在项目完工验收后，要对项目后期及时作出评价，既编写绩效自评报告。

**（四）利通区2019年五里坡一期二期、慈善大道、罗山大道两侧林木管护采购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利通区2019年五里坡一期二期、慈善大道、罗山大道林木管护项目资金共到位659.0391万元。项目对利通区五里坡一期二期、慈善大道、罗山大道两侧林木5057.10亩进行修枝、涂红刷白、林地整修锄草、病虫害防治等，达到“三清、两见”的标准，即清树叶、清杂草、清垃圾，沿途树木涂白、地面见新土。巩固植树造林建设成果，使自然生态系统得到有效保护，社会经济步入良性发展的轨道。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5.50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本项目通过招投标的方式确定8家管护单位，并在管护合同中就“养护范围、养护内容、养护费用以及所要履行的职责”进行明确的要求。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利通区的城市形象，为展现城市风貌、塑造城市品牌、提高群众生活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五里坡一带进行了绿地绿化的整形修剪、浇水排水、防虫防寒、施肥保洁等日常维护工作，提升了绿化景观的完美效果。

从“吸纳社会剩余劳动力，提高对人力资源的利用率”看，项目的实施任务量较大，后期林木抚育管护及卫生环境清理需要专职看护，需要大量的劳动力参加工程建设，有利于社会就业和吸纳社会剩余劳动力，有利于提高社会群体的就业，增加收入。并拉动经济发展，增加基础设施，从而产生明显的社会效益。

（2）可持续效益

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在现有绿化景观基础上，通过绿化养护过程中的修复、更新，不断提升、美化城市园林绿化环境。项目的实施，美化了人居环境，改善了城市生态环境，为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项目维护机制健全性。项目有明确的组织机构和管护责任单位，工作职责明确、人员配置到位，经费有预算安排，为项目建成后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可靠保障。

通过营造“植绿、护绿、爱绿”社会风尚，形成全民支持、参与爱绿护绿的浓厚氛围，采取必要的保护监督措施，设立举报电话，把爱护绿化、市民公众道德素质建设与遵纪守法有效的结合起来，最大限度上降低绿化、绿地及设施设备的人为破坏。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单一，未设置相对应的绩效指标

（2）合同签订不够规范。

（3）缺少宣传教育，群众爱护绿化成果意识欠缺。

**5、整改建议**

（1）完善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全面考核项目绩效。

（2）加强工作考核，实行激励机制。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制定更加切实可行的工作考核办法，并加强考核工作落实，同时可以适当增加考核激励机制，充分调动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3）加强合同管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条款进行签订。

**（五）2022年度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1）补贴范围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主要补助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对象为具有宁夏户籍、持有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城乡低保家庭中的残疾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主要补助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长期照护支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对象为具有宁夏户籍、持有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残疾等级被评定为一级、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残疾人。

（2）补贴标准

根据自治区民政厅《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的通知》（宁政办发〔2020〕81号）文件和《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的通知》（宁民发〔2020〕81号）文件规定要求，2021年1月1日起，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从每人每月100元提高到110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从每人每月80元提高到120元（含生活半自理和不能自理的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补贴）。对符合条件的城乡困难残疾人每人每月给予110元的生活补贴救助，对符合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残疾人每人每月给予120元的护理补贴救助。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5.3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一是残疾人“两项补贴”切实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权益。二是通过精准到位的两项补贴进一步提高了残疾群众对党的惠民政策政策的了解。三是“两项补贴”动态管理工作的不走偏，不走样提升了受益群众的幸福感。

（2）可持续影响

该项目以残疾人需求为导向，加强制度建设，对于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具有重要意义。通过完备的档案管理及动态监督管理体系，不断完善残疾人社会福利保障，有效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残疾人两项补贴的绩效申报表中的数量和质量指标的指标值设置不合理。

（2）未派专人管理档案，未配置独立档案室。

**5、整改建议**

（1）绩效指标设定的首要任务是明确实施项目的目标，目标设定需要综合考虑同时目标的可操作性、可测量性和可达成性。只有清晰的目标才能制定出相应的绩效指标，进而设置指标值。编制自评报告时，要依据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和单位职能特点，科学、合阐述绩效内容，确定绩效目标和指标值。

（2）一是建立工作机制，有序规范运行。从职责分工、监控范围和内容、监控方式及流程、结果应用等方面进行有效规范，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有序推进奠定制度基础。二是通过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及时发现项目运行是否偏离既定的绩效目标，从而及时做出调整，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三是监测过程中所采集的数据和形成的报告不仅绩效评价的重要资料，而且作为判断项目管理部门管理水平的依据，从而发现绩效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纠偏。

（3）更新档案管理观念，加强对档案人才的培养。

**（六）利通区人民医院建设项目及设备购置资金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按照国家及自治区《健全农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方案》（发改社会﹝2010﹞2507号）要求，为健全和完善利通区农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改善群众就医条件，同意建设吴忠市利通区人民医院。

根据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指出将利通区人民医院移交利通区政府管理，利通区政府要按照“量力而行、尽力而为”原则，依据实际，整合辖区医疗资源，引进中医、医疗保健、医养结合等社会医疗资源入驻，完善丰富辖区医疗服务功能。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4.68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优质基础医疗资源、加快推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需要，办人民满意的医疗机构的需要。同时为广大居民提供更多更好的健康教育培训、咨询等机会，使居民获得优质的基础性医疗资源，全面提升居民的医疗服务水平。利通区人民医院运营以来，年收治住院患者2500人次，年门诊量10万余人次，年收治老年慢性病2000余例，对老年内科常见病、多发病及部分疑难病例具有较强的诊疗能力。治疗、抢救、家庭病床等急性期救治，恢复期常年随访。特别是慢性阻塞性肺病治疗技术方面具有丰富的临床经验，在县域内有较高的影响力。同时，吴忠市利通区人民医院内科已与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医院老年病科签订《宁夏回族自治区宁夏老年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诊疗技术实践基地合作协议》，主要开展老年慢性病诊治。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资金支付比例未严格按合同约定履行。

（2）医疗设备实际采购数量与中标数量不符。

（3）个别合同签订日期晚于施工日期。

**5、整改建议**

（1）加强项目进展情况与预算执行情况信息沟通。

（2）完善医疗设备的购置和维护制度。

（3）加强合同签订环节的沟通与协调。

（4）强化医院综合提升与专业素养。

**（七）利通区上桥镇2021年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中华中心村）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利通区上桥镇2021年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中华中心村）项目概算总投资1821.00万元（调整后为1811.80万元），项目包括花寺嘉苑、旧新民小区、中华A区、中华B区、中华中心村、梁湾小区6个安置小区的道路及硬化、污水及雨水、室外电气及配套等工程。

项目主要内容为：硬化路面5290㎡，铺设悬浮式运动地板5345㎡，铺设面包砖39809㎡，铺设道牙11215㎡，新建排水管网4096.20m，检查井343座、雨水井65座，新建自行车棚886㎡，更换太阳能路灯67盏，防腐座椅42个，配套更换单元门、化粪池等附属工程。投资概算一并进行调整。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4.5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完善良好的居民住宅区配套基础设施并不直接参与城市的经济发展，但也间接的影响城市经济效益，其影响是潜在而深远的，其中优化后的排水和供热管网长远来看可间接节省后期运行费用。该项目的实施不但维持居民基本生活，也为上桥镇所辖居民创造出了清洁、卫生、优美、舒适的生活环境和工作条件，从而间接提高了居民生活质量，增强居民对城市的向心力、凝聚力，有利于吴忠市经济的持续发展获得推动力。

（2）社会效益

通过实施配套基础设施改造，解决安置小区管网老化、道路失修、绿化照明缺乏、设施设备陈旧等问题，持续打造出配套设施齐全、卫生整洁、功能完善的住宅小区，为居民提供安全的住房保障，有利于打造幸福和谐的居住社区，进而营造良好的人民群众生活环境及社会氛围。

### （3）生态效益

优化排水管网和砌筑雨水井，保证小区内生活污水及雨水排放顺畅，有效缓解了原来下水淤堵，雨水排不出去现象出现，减少污水的无组织排放，通过维修化粪池、粉刷围墙和修补绿化带，美化小区环境，有效改变安置区脏乱差的城市卫生状况，加快实现排水通、路面平、出行宽、环境美的目标，改善城镇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品位，实现宜居、人性、绿色的城市发展。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绩效监控的必要性认识有待强化

（2）项目后续移交管理有待提高

**5、整改建议**

（1）进一步履行绩效事中监控职责

（2）实现“应转尽转”，完善资产管理

**（八）利通区板桥乡李闸渠中心村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利通区板桥乡李闸渠中心村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到位资金1650万元，其中：2022年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到位1100.00万元，地方配套资金到位550.00万元。项目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电气及照明工程、供暖工程和其他附属设施工程。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4.30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该项目的实施不仅能够为居民提供便利和安全环境，还能够为经济的发展添新动能。一是在项目建设和内部管理存在劳动力需求，可为当地群众提供就业机会，间接推动利通区经济发展；二是通过该项目的建设能够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促进当地老百姓消费和企业壮大，使整个经济环境更加稳定。

（2）社会效益

项目对原有小区内排水管网进行改造，通过更换排水管道、改变敷设方式等措施，从根本上解决项目所属区域内管道堵塞、排水不畅现象逐年加剧等问题。对原有小区内供热管网进行改造，通过更换供热管线、改变敷设方式等措施，从根本上解决项目所属区域内热力管线常年供热效率不高，跑冒滴漏现象严重，管道堵塞、锈蚀现象逐年加剧等问题。对原有小区内道路进行改造，通过铺设沥青路面、混凝土道砖路面，改善居民日常交通出行条件，并且通过铺设花岗岩道牙和花岗岩树框，达到美观环境的效果，融入了现代化城市格局，不仅增强了城市的吸引力和辐射力，实现了物业的保值增值，而且也为展示城市形象锦上添花，居民普遍反映良好。

### （3）生态效益

该项目对安置区排水管网系统进行改造，并优化排水管网系统，保证了小区内生活污水及雨水排放顺畅，有效缓解了原来下水淤堵，雨水排不出去现象出现，减少污水的无组织排放，并优化供热管网系统，改变项目区域居民冬季饱受严寒的现状，改善了吴忠市城市基本设施建设，通过恢复绿化带，进行绿化景观设计，以及修葺现有围墙，明显改善区域内生态环境，有助于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项目未及时完工。

（2）档案管理工作不够完备。

**5、整改建议**

（1）优化项目建设进度。**一是**合理规划时间。项目开始之前，需制定详细的时间计划表，明确每个阶段的时间节点和完成时间。帮助项目建设单位掌握项目进度，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二是**加强沟通协调。项目建设过程中，各个部门之间密切合作，加强沟通协调。确保项目进度的顺利推进。**三是**优化流程。通过引入新的技术和工具，优化流程，提高工作效率。

（2）加强完善档案管理工作**。**

**（九）吴忠市方舱医院改造项目及设备购置**

**1、项目基本情况**

方舱医院改造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改造、新建、室外配套、信息化系统及医疗设备采购。改造内容是将门诊医技楼和住院楼的部分功能室转换为病房，并对部分功能室进行局部装修。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1.5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确诊病例清零方面：坚持科学精准防控，提高防疫工作的有效性，准确分析疫情风险，优化调整防控措施，在隔离转运、核酸检测、人员流动、医疗服务、疫苗接种、服务保障企业和校园等疫情防控、滞留人员疏解等方面采取更为精准的举措。全力做好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服务保障，切实满足疫情处置期间群众基本生活需求，保障看病就医等基本民生服务，加大对老弱病残等特殊群体的关心帮助力度，解决好人民群众实际困难，尽力维护正常生产工作秩序。

疫情防控宣传方面：通过广播、移动喇叭、流动宣传车、微视频、LED电子屏等各种方式，开展多维度宣传，有效扩大疫情防控知识的覆盖面和知晓率；充分利用市、县新闻媒体和所属新媒体平台第一时间发布疫情权威信息和科学健康知识，确保信息权威、统一、及时、准确、公开、透明。

传染病防控能力提升方面：在公共卫生事件发生后，吴忠市方舱医院调集本行政区域内各类人员、物资、交通工具和相关设施、设备参加应急处置；按照集中患者、集中专家、集中资源、集中救治的原则，及时有效救治患者，提高重症患者的治愈率，降低病死率；组织铁路、交通等部门在交通站点设置临时交通卫生检疫站，对出入境、进出疫区和运行中的交通工具及其乘运人员和物资、宿主动物进行检疫查验；组织有关部门保障商品供应，平抑物价，防止哄抢；严厉打击造谣传谣、哄抬物价、制假售假等违法犯罪和扰乱社会治安的行为等。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项目资金实际支出进度与合同规定的支付进度不一致。

（2）质量保证金的签订方面和竣工验收方面执行情况较差。**5、整改建议**

（1）加强合同管理。

（2）按照相关管理规定支付合同约定的工程价款。

（3）及时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十）吴忠市利通区高闸镇、扁担沟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改建扩容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吴忠市利通区高闸镇、扁担沟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改建扩容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106.01万元，资金来源为利通区本级财政资金。

主要建设内容为对吴忠市利通区高闸镇和扁担沟镇高糜子湾村的2个污水处理站进行改建扩容。项目计划在高闸镇原有污水处理站围栏内的人工湿地处改扩建污水处理站1座，规模200m³/d，占地2.05亩；在扁担沟镇高糜子湾村原有污水处理站的南边征地改扩建污水处理站1座，规模500m3/d，占地1.7亩。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1.04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污水处理能力:**该项目在利通区高闸镇怡和人家污水处理站增加200m³/d 的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设施一座，扩容改建完成后污水处理站日处理能力达到500m³，污水处理能力较未改建前增加66.67%；在扁担沟镇高糜子湾村污水处理站增加500m³/d的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设施一座，扩容改建完成后污水处理站日处理能力达到650m³，污水处理能力较未改建前增加333.33%，可以较好地满足周边实际污水运行处理量。

**提升农村生活质量：**项目强化农村生活污水综合治理，改善周边农村生活环境，提升农村生活质量，增强广大农户对美好生活环境的获得感和美好生活的幸福感。经过处理的污水可以用作田园浇灌，实现水资源的循环利用，解决农村污水直排的难题，补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短板。

**农户受益率：**高闸镇和扁担沟镇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规模较小，无法满足污水收集处理排放需求，部分农民生活污水直接排入明沟或散排，污水横流、气味臭、 蚊蝇滋生，对村民身体健康也带来极大影响。项目提标后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设施出水基本为处理达标后排入周边水体或其他自然环境。高闸镇改扩建污水处理站服务人口约3700人，扁担沟镇改扩建污水处理站服务人口约1567人，已接入改建扩容的高闸镇和扁担沟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农户受益率100%，解决了周边农村突出环境问题和污水处理能力不足问题。

**运行事故发生情况：**运维机构按照规定管理危险品、易燃、易爆品等，制定了处理设施操作规程，同时，在污水处理站门口、格栅池、污水井、污泥池、机械格栅等旁悬挂安全警示牌，保障安全。自改建扩容的2座污水处理站运行以来，未发生运行事故，保障设施正常运转，污水处理功能正常发挥。

**（2）生态效益**

提标后所有污水处理设施有效降低污水中污染物含量，污水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进水水质国家一级A标准为350mg/l，出水水质标准50mg/l），设施出水基本为处理达标后排入周边水体或其他自然环境，可以有效保护了地下水资源，减少了污水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改善了下游农业灌溉用水的水质，减少了污染物排放量，规范了无序排放生活污水造成的环境二次污染。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绩效目标编制不合理，绩效管理有待加强。

（2）项目资金未按计划及时支付，资金管理有待加强。

（3）信息公开不全面，缺少社会监督。

（4）运行记录不完整，运行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

（5）水质检测部分数值超标，污水出水质量还需提高。

**5、整改建议**

（1）科学编制绩效目标，强化项目绩效管理。

（2）严格资金支出管理，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3）落实信息公开管理，提高信息透明度。

（4）规范记录运行数据，落实运维管理常态化机制。

（5）加强运维机构运营能力考核，确保排放水质达标。

**（十一）2021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2021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到位资金8908.66万元（其中，2022年到位6710万元，为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另到位发改资金50万元，用于支付前期设计、监理等摊费用；2023年到位1101.11万元，为本级财政配套资金）。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在金积镇、高闸镇、金银滩镇、扁担沟镇、古城镇、马莲渠乡、东塔寺乡、郭家桥乡和吴忠林场，共9个乡（镇、场）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铺设污水管网137.45公里，设置化粪池及污水提升泵站32座，在吴忠林场建设污水处理站1座、沟道整治1项及建设各类检查井、沉泥井等。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0.97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后，利通区生活污水治理率达65%，有效解决15个地区污水治理难题，受益群众达5990户。生活污水通过污水管网排入集污管道，有效保护周边环境、土壤及水体等不受污染，提高污水处理收集率，有效解决利通区农村生活污水的排污问题，全面提升农村发展环境，水资源利用效率提高，也为水产行业发展培植了资源优势，促进农村生产发展。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后接入城镇污水收集管网，利用城镇污水处理厂来进行处理，有效解决农村污水治理难题。

（2）生态效益

项目采用符合当地的实用、能耗点和成本低的技术，通过建设农村排水管网、污水处理站，集中收集生活污水进入城市管网，集中进行治理，有效解决农村生活污水乱排乱放的现状，改善本地及周边环境，降低污水引起的环境污染。截至2022年底，全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水平稳步提升，污水处理站出水稳定达标排放，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有序推进，实现全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65%。通过项目实施，14个行政村生活污水乱排乱放得到有效管控，人居环境改善成效显著。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根据《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技术标准》（GB/T51347-2019），2021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涉及的19个标段项目全部符合建设标准，建设材料环保、通过质量检测，工程验收合格。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绩效目标编制不准确，绩效管理有待加强。**

一是绩效目标内容不够具体，指标编制不合理。二是绩效指标关联性不强，指标设置不够准确。三是绩效自评表数据填写不准确，绩效管理有待加强。

**（2）项目资金到位及支付不及时，资金管理有待加强。**

一是项目资金未及时到位。二是项目资金未按照计划及时支付。

**（3）吴忠林场送检水样总氮超标，处理工艺待提升。**

**（4）施工合同未填写施工期限，影响合同执行。**

**5、整改建议**

**（1）科学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实行绩效全过程管理。**

一是将绩效目标具体化、指标合理化。二是加强绩效管理工作，提高全过程绩效水平

**（2）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

一是加强专项资金监管，加快资金到位时效。二是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及会议要求，及时支付项目资金。

**（3）改进污水处理工艺，确保污水排放水质达标。**

一是加强污水治理工艺运行管理。二是做好相关安全检查。**（4）加强合同管理，完善并执行内控制度。**

**（5）建立长效管护机制，保障污水处理全覆盖。**

**（十二）2022年车辆购置税“以奖代补”资金**

**1、项目基本情况**

2022年车辆购置税“以奖代补”资金项目共到位2796.03万元，其中，自治区车辆购置税补助资金2057.00万元，利通区债券资金739.03万元。

2022年车辆购置税“以奖代补”资金项目开展农村公路改造、农村公路危桥和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以及县级客运站及乡镇综合运输服务站等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吴忠市利通区赵家沟苦水河大桥连结线道路项目、吴忠市利通区巴浪湖农村二道湾一队道路项目等16个项目。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0.50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①增加农产品销售：农村公路建设可以缩短货物运输时间，降低运输成本，促进农产品销量。②拓展市场，扩大规模：农村公路建设可以打通偏远地区的交通通道，拓展市场，促进当地规模化经营发展。③助力沿线农民就业增收：在农村公路建设和管护领域要大量的劳动力，吸纳当地农村群众，助力农民增收，促进当地经济和社会的发展。④增进交流、促进发展：农村公路建设可以增进村民之间的交流和沟通，为当地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奠定基础。

（2）社会效益

健全农村交通运输网络，聚民心、得民意，为农村引人气、聚财气，有力支撑“三农”发展，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一是提升农村公路路网质量。通过老旧路改造，提高农村公路通达深度，按照“应养尽养、宜修则修、须建再建”和“保优稳中、提升次差”的原则，全面提升农村公路路况水平。二是提升农村公路安保能力。以急弯陡坡、临水临崖、路侧险要、平交路口和低荷载等级桥梁等为重点，通过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开展危旧桥梁改造，加大农村公路灾毁修复力度。三是提升农村公路服务水平。以交旅融合路段为重点，完善农村公路配套服务设施，有效利用沿线农村客货场站、养护道班站房等既有设施，合理开发农村公路沿线闲置土地资源，招商引资由企业逐步建立集停车、充电、购物、休闲、观光、旅游咨询、农村生活体验等服务于一体的功能体系，提升农村公路综合发展、延链发展能力；四是支持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围绕自治区“六新六特六优”涉农产业，大力发展“农村公路＋”模式，通过乡村产业布局和特色村镇、乡村旅游重点村镇等建设，促进农村公路与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改善农村主要经济节点对外公路交通条件，服务乡村产业发展，全面助力乡村振兴。

 （3）可持续影响

一是实施建立长效机制强管养工程，落实地方政府责任，强化管养资金供给，加大绩效考核力度，创新管养运行机制；二是强化农村公路考核，突出群众满意度，发挥农民群众的建设监督作用，积极就近吸收农民群众参与农村公路建设、养护工作；三是实现“又快又好”的可持续建设，使之与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实现农村公路建设与自然环境相和谐，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新理念，实现利通区农村公路健康可持续发展。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住建局虽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但在绩效目标管理方面还不够全面，该项目填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里绩效目标只有预期产出未编制预期效益。

（2）该项目中10个子项目完成路面交工验收，并出具了检测报告。所含16个子项目均未开展自验及联合验收工作

（3）该项目仅有板桥乡蔡桥劳务移民村智慧农业种植园区产业路项目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工，其余15个项目全部及时完工。

 （4）住建局虽配置档案室也有档案管理制度，但该项目资料整理收集情况不完善，部分资料并未放至到档案盒内。

**5、整改建议**

（1）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工作。

（2）加强项目管理。

（3）更新档案管理观念。

**（十三）吴忠市利通区2022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利通区2022年农业保险签单总保费共7,486.88万元，共收到财政补贴资金5,989.51万元，其中：中央资金3,555.39万元，自治区级资金1,955.15万元，利通区级配套资金478.97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农户承担金额1,497.38万元。

为切实抓好农业保险，稳步促进利通区农业增效、农民增收，更好满足“三农”领域日益增长的风险保障需求，促进利通区农业农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2022年政策性农业保险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利通支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吴忠中心支公司、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吴忠中心支公司等3家农业保险经办机构划分区域开展农业保险承保业务。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0.35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农户受益度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利通区2022年农业保险签单总保费共7,486.88万元，农户承担1,497.38万元，利通区2022年农业保险理赔金额共7,183.64万元，2022年农户受益度4.8倍，农户获得的赔款金额为受灾农户保费金额的4.8倍，较有效保障了受灾农户的利益。

（2）减少灾害损失

①种植业、森林业保险防灾减损认真做好“三查”，即保前调查、保时审查、保后检查。②养殖业保险防灾防损工作的重心是养殖场所的综合性卫生防疫措施及落实情况。

（3）促进生产集约化

促进生产集约化是指户均投保面积变化情况。利通区2022年户均投保面积（投保头数）下降0.05%，个别险种由于种植面积（养殖头数）的下降导致户均投保面积（投保头数）下降。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农业保险总保额及户均投保面积增幅较低。

（2）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3）理赔信息公示方式有待改进，回访制度不够完整、规范。

 （4）开展项目监督检查佐证资料整理收集不充分。

**5、整改建议**

（1）创新“三农”保险新产品，扩大农业保险总保额及户均投保面积增幅。

（2）继续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政策性农业保险的知晓率。

（3）进一步改善信息公示方式方法，保险机构应加强承保理赔回访记录管理工作。

（4）增强项目管理意识，加大监督检查工作力度，提高制度执行有效性。

**（十四）吴忠市利通区板桥乡蔡桥村现代农业种植园区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吴忠市利通区板桥乡蔡桥村现代农业种植园区建设项目到位资金700万元，其中，自治区新增政府一般债券资金到位400万元，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到位200万元，利通区本级财政配套资金到位100万元。

吴忠市利通区板桥乡蔡桥村现代农业种植园区建设项目是板桥乡政府2022年打造的设施农业种植项目，总占地面积35280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有：新建20座农业日光温室，配套建设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以及电力运输系统。其中，20座日光温室主体建设包括：平整土地29100平方米，清运土方量35100立方米，搭建防虫网、透光膜33100平方米，铺设棉被27990平方米，安装卷扬机20套；给排水工程包括：设置灭火器140组，铺设给水管网3500米，建设检查井20个；电气工程包括：安装配电箱20套、防水节能灯具200盏，敷设电力线缆9720米以及配套室外排水及电力运输系统。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0.19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辐射带动周边农民增收：2022年蔡桥村现代农业种植园区建设项目属于园区续建项目，在一期产业园的基础上增建20座日光温室，进一步加快联农带农致富步伐，项目实施后为当地及周边农民提供就业岗位40个；带动6户村民参与承包租赁，农户年收入较租赁前提高40%，有效带动农民就业增收。

村集体收入：项目建成后，每座温棚租金1.8万元/年，20座温棚为蔡桥村村集体增收36万元/年，完成年初目标。

农产品产值：蔡桥村现代农业种植园主要种植西红柿、草莓等果蔬类农作物，重点发展特色农业产业，项目运营后将进一步拓展延伸旅游功能，无缝对接休闲旅游业，以“农业+休闲观光”和“农业+休闲体验”为发展思路，打造“特色设施农业生态观光园”项目，加快实现板桥乡农业产业化转型升级。

（2）社会效益

带动低收入人群就业数量：利通区板桥乡蔡桥村现代农业种植园区建设项目实施后，吸纳带动本地及周边人员务工1600余人次，提供就业岗位40个，有效带动低收入人群参与社会就业。

利益联结成效：坚持党建引领，推进移民致富提升行动，纵深推进乡村振兴助农富农，确保本地村民和移民群众衣食住行再上一个台阶，打造“村美、人富、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新农村。

引领示范效果：利通区板桥乡把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作为推动乡村振兴的突破口和切入点，借助黄河之滨的自然环境优势，盘活村集体现有土地资源，坚持以各类温棚种植为主的现代设施农业作为抓手，并探索“党支部+股份制经济合作社+农户”的发展模式，全力促进土地增效、农民增收，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通过申请各项补助资金，发展本地区设施农业，增强集聚性产业优势，坚定实现稳定脱贫，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任务。项目建设完成后，20座日光温室每年可实现产值百余万元，吸纳带动周边劳动力就业，有效推进蔡桥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进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3）生态效益

绿色农业对环境保护的作用：绿色农业是指将农业生产和环境保护协调起来，在促进农业发展、增加农户收入的同时保护环境、保证农产品的绿色无污染的农业发展类型。蔡桥村现代农业种植园正是以“绿色环境”、“绿色技术”及“绿色产品”为主体，摒弃过度依赖化肥、农药的传统种植模式，建立依靠生物内在机制的生态农业运行模式。

病虫害绿色防控水平：项目建成投产后，各承包农户在当地农业技术专家的指导下选择免疫高、抗病强的优质果蔬品种种植；通过控制温棚的“水、肥、气、热”等环节，加强田间生态化管理，减低病害发生率；利用物理灯光诱杀、铺设防虫网等方式，有效减少害虫入侵。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明确性及合理性有待提升。

（2）部分项目资金到位不及时，资金管理有待加强。

（3）验收及竣工决算滞后，绩效自评工作不到位。

（4）合同要素填写不完整，影响合同履行效果。

**5、整改建议**

（1）开展前期调研，科学合理制定绩效目标。

（2）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

（3）优化组织建设，建立健全项目监督机制。

（4）加强合同管理，做好项目档案资料汇总。

**（十五）利通区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利通区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到位6,735.0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奖补资金3,428.00万元、自治区财政奖补资金3,307.00万元。

本项目由利通区财政局组织管理和监督，分别由10个乡镇2个农林场69个行政村共计实施92个子项目，其中：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81个、农村公益事业整村推进财政奖补项目1个、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财政奖补项目10个。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89.86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3、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2022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597元，同比增长7.5%，村集体经济不断壮大、年收入稳步增长，为村级各项事业开展提供有力支撑。项目实施，规范和提高了村级民主管理与监督水平，增强了村集体引领带动能力，完善了行政村公共基础设施，夯实了优质粮食、蔬菜、水产、草畜等特色产业发展基础，有效实现规模、档次和效益多重提升。

（2）社会效益

从项目实施政策贯宣知晓率指标看，政策贯宣知晓率达94.33%。

从公共基础和服务设施惠及人数指标看，涉及69个村（农林场）、惠及村民40,404户、138,719人。

从村民意愿及民主监督意识指标看，项目申请实施均履行了“一村一年一事”村民代表民主决策程序，并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张榜公示，获得村民支持。

从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指标看，对农村环境整治提升、美丽乡村建设和乡村振兴等专项行动与战略实施的有益补充，并取得村镇道路通畅，基本生产条件加强，村庄环境卫生整洁，人居环境改善，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提升的成效。

从国有农场与周边区域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共享共建水平指标看，通过将国有农场纳入财政资金奖补范围，并给予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资金支持，有效缓解了各农场因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投入不足形成的历史欠账，逐步落实解决农场职工关切的难点痛点问题和制约农村可持续发展的短板弱项。有效实现国有农场与周边区域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统筹规划、融合发展和共享共建水平，对国有农场稳定发展和职工收入不断提高，融入并推动全区乡村振兴发展发挥积极促进作用。

从激发乡村发展活力和提升乡村治理能力指标看，逐步补齐并提升制约乡村发展的短板弱项，夯实了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保障水平。

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助推乡村振兴发展指标看，全区农村公共服务和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短板弱项得到改善提升，脱贫攻坚任务目标全面完成，且成果显著。

（3）生态效益

从农村人居环境指标看，人居环境明显改观。本项目结合各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以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美丽乡村建设和各项目单位专项治理工作的协同实施，私搭乱建、生活垃圾污水等脏乱差现象得到有效治理。村内道路平坦通畅、庭院环境整洁卫生、各项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完善，人居生活生产环境质量显著提升，村民参与感、获得感不断增强。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编制填报的区域（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总体绩效目标对项目预期实现的效果描述不够充分；社会效益三级指标选择设定单一，全面性、完整性不足。

（2）项目实施管理方面。项目管理制度建立不完善，个别制度执行不到位。各项目单位均未建立项目运行管护制度，个别项目单位未设置项目台账，项目公示信息完整性不足，未对项目竣工验收等信息及时完整公示公告；个别项目竣工验收、结算审核不及时。开展项目监督检查佐证资料整理收集不充分。部分项目档案管理规范性、完整性有待加强。部分项目档案资料未能及时收集统一归档。

（3）项目效益方面。

2022年10个壮大村集体发展项目中仅有3个实现了经济收益，6个项目截至评价日尚未获得收益，1个项目亏损35.31万元。

**5、整改建议**

（1）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方面。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落实绩效主体责任。

（2）项目实施管理方面。强化项目组织管理，建立完善并执行制度规定。规范项目档案管理，为后续备查和总结评价提供佐证。

（3）项目效益方面。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确保项目效益如期实现。

**（十六）利通区2022年五里坡奶牛养殖基地三期东南片绿化供水工程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利通区2022年五里坡奶牛养殖基地三期东南片绿化供水工程项目到位资金1329.00万元。

项目解决利通区五里坡奶牛养殖基地三期东南片区2400亩生态绿化供水问题。旨在改善五里坡奶牛养殖基地及周围的自然条件，有效地减轻风沙、干热风等自然灾害对城区的危害，并能充分发挥林地的保持水土、调节气候、防止污染、改善环境多项功能，促进利通区奶牛产业的发展。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89.20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3、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该项目主要为五里坡奶牛养殖基地三期东南片区生态建设提供供水保障，解决了2432亩经济林供水问题，改善了五里坡奶牛养殖基地的生态环境，为促进利通区奶牛产业的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奠定了坚实基础。

（2）生态效益

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了五里坡奶牛养殖基地及周围的自然条件，减轻了风沙、干热风等自然灾害对城区的危害，并能充分发挥林地的保持水土、调节气候、防止污染、改善环境多项功能，促进利通区奶牛产业的发展。绿化工程的建设如果没有稳定的水源保证，将很难达到预期效果，很可能形成见种树不见成林的尴尬局面，因此，兴建本工程解决了五里坡奶牛养殖基地生态绿化供水问题。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关键绩效指标缺失。

（2）未及时编报财务竣工决算。

（3）项目延期完工。

**5、整改建议**

（1）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落实绩效主体责任。

（2）及时开展财务竣工决算工作。

（3）增强项目管理意识，加大监督检查工作力度，提高制度执行有效性。

**（十七）吴忠市利通区残疾人托养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据2018年残疾人专项数据调查最新数据统计，需要托养的残疾人约1133人。其中，有居家托养服务需求的残疾人为615人，需要日间照料的残疾人为410人，需要寄宿托养的残疾人为108人。此前，吴忠市利通区尚未建设残疾人托养中心，有许多重度残疾人需要住院康复治疗，现有条件无法收住，使他们得不到及时有效的康复治疗，而终身残疾，给社会和家庭带来很重的负担，制约着吴忠市残疾人事业的发展。吴忠市利通区残疾人托养中心建设项目新建主体综合楼1栋，建筑面积2110平方米；设置托养床位30张，安装医用电梯1部；新建30平方米门房一座；新建围墙300米；铺设室外管网2700米；室内绿化2200平方米，室外硬化1750平方米，并配套相关附属设施。项目总占地面积5421平方米。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86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3、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①解决了残疾人照护的需要。②改善了残疾人的生活质量。③降低残疾人家属的生活负担。

（2）可持续效益

**①社会福祉：**残疾人托养中心的建设为残疾人提供了一个综合性的照顾和护理环境，减轻了家庭成员的负担，让残疾人可以获得更好的生活照料，有利于提升残疾人的生活质量。同时，该中心提供了专业的康复训练，帮助残疾人恢复身体功能，增强他们的自理能力，提升了他们的社会融入度。

**②经济贡献：**残疾人托养中心的建设可以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如建筑业、医疗设备制造业等，从而对经济发展产生积极影响。同时，该中心提供了大量的就业机会，帮助当地解决就业问题。

**③城市规划：**评价工作组通过实地走访残疾人托养中心，发现其尤其注重无障碍设施的规划建设，为残疾人的生活提供了便利。同时，残疾人托养中心的建设也考虑到了环保和节能因素，采用了绿色建筑的设计理念，有利于促进城市的可持续发展。

**④健康服务：**残疾人托养中心提供了专业的医疗服务，包括康复训练、健康检查等，有利于保障残疾人的身体健康。同时，也提供了心理咨询服务，帮助残疾人解决心理问题，提高他们的心理健康水平。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项目竣工验收时间滞后。

（2）合同签订不够规范。

**5、整改建议**

（1）加强合同管理。

（2）规范竣工验收标准。

**（十八）吴忠市利通区住宅小区地下设施防汛排涝整治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吴忠市利通区住宅小区地下设施防汛排涝整治项目到位资金500万元，全部为利通区一般债券资金。

项目共对492处防汛排涝设施进行了改造，其中，地下车库318个，地下车棚174个。改造对象涉及板桥、东塔寺等7个乡（镇）的160个住宅小区。改造排水沟421条，增设雨棚168个，增设防汛挡板441个，配备防汛沙袋11300个。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84.18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3、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排涝能力提升效果：项目通过对存在防汛隐患的地下车库和车棚加装挡雨棚、挡雨板、排水槽，大大减少了地下车库和车棚入口的集雨面积，使雨水汇集后，通过小区雨水排水系统排出，提升了地下车库和车棚的排涝能力。

汛涝灾害风险减少效果：项目通过对存在防汛隐患的地下车库和车棚加装挡雨棚、挡雨板，大大减少了地下车库和车棚入口的集雨面积，同时，对原来缺少排水槽的地下车库/车棚，建设排水槽并接入小区雨水排水系统，完成雨水收集汇聚，使雨水能正常排出，减少雨水向地势低洼的地下车库/车棚汇聚的风险。

（2）生态效益

汛期小区环境改善效果：项目实施后，减少了地下车库/车棚雨水内涝积水情况的发生，改善了地下车库/车棚的整洁度，提升了小区整体环境。

 （3）可持续影响

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项目实施后，提升了地下车库/车棚防汛排涝的能力，减少了地下车库/车棚雨水内涝积水情况的发生，降低了地下设施内居民财产水淹风险，保障居民财产、人身安全。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预算编制不准确，预算执行进度较慢。**

一是预算编制与项目内容不匹配。二是预算执行率较低。

**（2）档案管理不规范，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一是全过程档案资料不齐备。二是项目管理制度缺失。

**（3）项目建设覆盖率未达标，改造工作进度滞后。**

一是住宅小区改造数量未达到100%。二是改造工作未按时完成。

**5、整改建议**

（1）加强预算编制准确性，提高资金支付进度。

（2）加强全过程档案管理，提高项目管理能力。

（3）加强项目全流程管理，提高项目建设质量。

**（十九）吴忠市利通区第九中学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吴忠市利通区第九中学建设项目到位资金6423.47万元。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一）楼体工程。建设三层教学楼3栋，四层实验楼1栋，两层报告厅1栋，四层综合楼1栋，教学楼建筑面积共16287.5平方米。（二）辅助配套用房工程。建设辅助配套用房4551.5平方米，其中连廊583.5平方米，二楼平台2326平方米，看台1000平方米，门房42平方米，自行车棚600平方米。（三）配套附属及外网工程。建设设备用房319平方米（包含换热站、消防水池及水泵房）及辅助配套用房。建设围墙110米，绿化6542平方米，面包砖硬化路面14586.9平方米，铺设沥青混凝土路面4242平方米，化粪池100 立方米，机动车停车位925平方米，安装大门1座配套建设给排水、暖通、电气等外网附属工程以及门窗、楼梯、墙面屋面等装饰安装工程。（四）室外运动、功能设施工程。建设460米塑胶跑道一条、足球场（人工草坪）10340平方米、新建篮球场1285.92平方米，并配套看台、升旗台、旗杆、主席台等功能设施。建设期限为2020年10月至2021年8月。工程概算总投资8,853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治区专项资金及利通区财政配套资金。”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83.00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3、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从推动基础教育质量稳步提升”看，2020年利通区教育局不断加大教育投入，合理规划学校布局，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基础教育质量稳步提升，城乡教育资源扩容增量，完成了利通区第九中学改扩建任务，2022年大班额占比控制在2%以内，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100%，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改善效果显著。

从“吸纳社会剩余劳动力，提高对人力资源的利用率”看，本项目建设任务量大，需要大量的劳动力参加工程建设，有利于社会就业和吸纳社会剩余劳动力，有利于提高社会群体的就业和增加收入。

（2）生态效益

从“有效改善区域空气环境质量”看，该项目增加了区域绿化面积6542㎡，改善学校周边空气质量，生态效益明显。

（3）可持续影响

从“校舍安全使用年限、建筑耐火等级、抗震烈度”看，项目按设计使用年限要求为50年以上，建筑均为耐火等级Ⅱ级，抗震烈度8度，经质量验收合格，可保障项目的持续使用。

从“从项目维护机制健全性”看，项目有明确的组织机构和管护责任单位，工作职责明确、人员配置到位，经费有预算安排，为项目建成后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可靠保障。

从“档案完备性”看，项目单位档案资料基本完备。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关键绩效指标缺失。

（2）资金使用不规范。

（3）项目前期手续时间倒置。

（4）未经消防验收合格擅自投入使用。

（5）项目延期完工。

**5、整改建议**

（1）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落实绩效主体责任。

（2）强化专项资金监管。加强部门预算编制调研工作，细化专项资金预算。

（3）全力推进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工作。

（4）强化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

（5）增强项目管理意识，加大监督检查工作力度，提高制度执行有效性。

**（二十）吴忠市利通区第八小学改扩建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吴忠市利通区第八小学改扩建项目到位资金1,561.32万元。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76.00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中”。

**3、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从“推动基础教育质量稳步提升”看，2020年利通区教育局不断加大教育投入，合理规划学校布局，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基础教育质量稳步提升，城乡教育资源扩容增量，完成了利通区第八小学改扩建任务，2022年大班额占比控制在2%以内，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100%，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改善效果显著。

从“吸纳社会剩余劳动力，提高对人力资源的利用率”看，本项目建设任务量大，需要大量的劳动力参加工程建设，有利于社会就业和吸纳社会剩余劳动力，有利于提高社会群体的就业和增加收入。

（2）可持续影响

从“校舍安全使用年限、建筑耐火等级、抗震烈度”看，项目按设计使用年限要求为50年以上，建筑均为耐火等级Ⅱ级，抗震烈度8度，经质量验收合格，可保障项目的持续使用。

从“从项目维护机制健全性”看，项目有明确的组织机构和管护责任单位，工作职责明确、人员配置到位，经费有预算安排，为项目建成后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可靠保障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关键绩效指标缺失。

（2）资金使用不规范。

（3）未经消防验收合格擅自投入使用。

（4）项目延期完工。

**5、整改建议**

（1）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落实绩效主体责任。

（2）强化专项资金监管。

（3）强化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

（4）增强项目管理意识，加大监督检查工作力度，提高制度执行有效性。

五、项目绩效评价特点

1、利通区政府投资项目范围广、类别多、资金量大。经征求多方面意见，反复筛选后，选取了涉及水利、农业、乡村振兴、教育等领域，共20个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项目。同时选取1个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全面。评价指标体系的设置，是绩效评价的关键，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各评价公司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设置，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三级共三十余项不等。既有共性的评价指标，又依据项目的特性设置了个性化指标，尽可能真实的反映项目的评价结果。

3、本次受评价的1个部门达到了“优”等级，受评价的20个项目中：达到“优”等级的14个；达到“良”等级的5个；达到“中”等级的1个。通过本年度绩效评价，发现我区项目执行和资金管理水平还有待提高，要加强从项目审批、实施、验收的全程跟踪，确保财政资金发挥预期作用。要按照“事前审核、事中检查、事后评价”的要求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监督控制，尤其项目实施前确定绩效目标情况，为后期项目绩效评价提供对比依据，切实将财政资金分配、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结合起来，建立科学、完善的财政资金监管制度。

以上是我局2023年对相关财政资金开展绩效评价情况的总结，下一步我们将利用绩效评价结果，对相关部门实施项目加强指导，并将评价结果报有关领导决策时参考，同时在2024年财政资金安排方面，进一步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形成对预算安排的约束作用，强化项目实施单位使用财政资金的绩效意识。